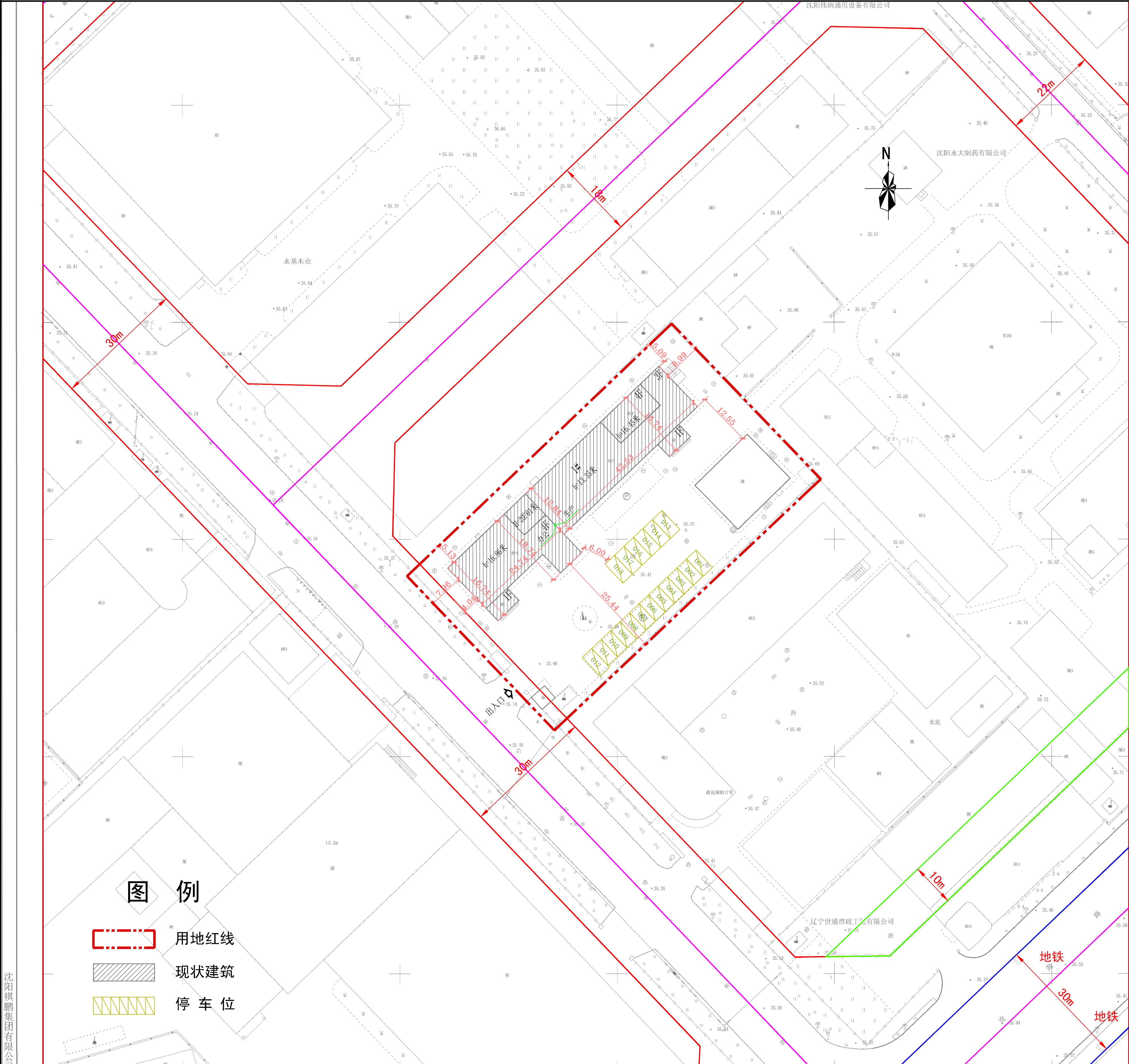


沈阳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批后公告牌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图



图例

- 用地红线
- 现状建筑
- 停车位

公告信息

沈阳飞达电子有限公司位于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流花湖街5地块项目批后公告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: 建字第210106202110084号
发证日期: 2021年12月08日
项目名称: 工业
建设位置: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流花湖街5号
建设单位: 沈阳飞达电子有限公司
联系电话: 沈阳飞达电子有限公司, 13358866398
沈阳市自然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, 024-23575039
联系地址: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政务服务中心(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央大街21甲5号)一楼 工程建设专区综合受理窗口(请注明“规划公示”字样)。
③电子邮箱: gh25375039@163.com
公告期限: 发证日期起至规划核实台截止

沈阳市自然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
2021年12月10日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中华人民共和国	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	
建字第	210106202110084 号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,经审核,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,颁发此证。	
发证机关	沈阳市自然资源局
日期	2021年12月08日

建设单位(个人)	沈阳飞达电子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工业
建设位置	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流花湖街5号
建设规模	3250.51平方米
附图及附件名称	
本通知书附具一份(加盖公章专用章),图文一体有效。	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、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或未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,均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,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擅自变更。
- 四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,建设单位(个人)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- 五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,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鸟瞰图

